

证券代码：871880

证券简称：ST 招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8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义成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汇报总结 2024 年年度公司整体运营发展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拟定了《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测，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名称为陈兰建、何义成。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经审计财

务报告数据显示，未分配利润为-4501913.28 元，公司实收资本为 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董事陈兰建控制的公司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占用招华智能公司资金 7,869,650.49 元，截至审计报告 出具日已收回 2,764,000.00 元。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8、其他收益所述，招华智能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其他收益为人民币 15,329,510.25 万元，占净利润的 138.69%，其中 14,458,013.08 元为招华智能制造项目-公司搬迁补贴。经询证确认，招华智能公司签定的“招华智能制造项目补充协议”第六条违约责任中所述的“所得补贴”不包含 2022 年度收到的搬迁补贴。该事项虽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但由于其对本期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我们特此强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上午 10:00 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